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家好

電話：04-37061132

電子信箱：e-216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541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A09030000E_1135405411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405411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辦理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人工
智慧多元選修跨校遠距課程」開課說明，請依說明辦理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於113年9月5日發布「教育革新—AI助力數位學習新
時代」新聞稿，因應AI人工智慧時代來臨，教育部推動
「高中AI多元選修課程」，期能落實數位平權與強化中小
學階段AI教育基礎扎根，持續在數位學習及AI教育領先亞
洲各國。

二、爰此，自113學年度第1學期起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
大學蔡芸琇教授以「線上同步」開設「Python AI 實作入
門課程：從生活議題到實戰應用」2學分課程，內容涵蓋
「AI 與生活議題緊密結合」、「理解並應用 AI 基礎概
念」、「開發和實作簡單的 AI 模型」；依據「高級中等
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」第5點規
定略以，現場須搭配1位合作教師（不限資訊類科），負責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教室秩序維護、課程進行輔助、設備或系統操作障礙排除、現場緊急事件應變、學習評量及課程實施之協助，並與實際授課教師協調合作辦理學生課程學習成果認證。

三、承上，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」第4點第1項第2款規定，選修人數每班不超過原核定之班級人數，並不低於十二人，除學校屬教育部依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第五條規定，核定之偏遠地區學校，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。

四、本課程採YouTube 線上直播同步授課，並以線上平臺進行實作，所需軟硬體設備包括：

(一)教學硬體：上課學生所需電腦（作業系統Windows 10以上、Mac OS X10以上或Linux 5 以上），由學校提供筆記型/桌上型電腦或學生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，不一定要安排在電腦教室上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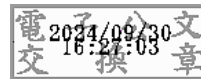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教學軟體：Python3及相關套件程式安裝權限，另有100GB的額外軟體安裝空間尤佳。

五、113學年度第2學期本課程預計於每星期五上午10時開設，若有意願在校內合作開課者，請貴校於113年10月7日（星期一）前，查填「113學年度第2學期『高級中等學校人工智慧多元選修跨校遠距課程』」意願及預計選修人數等調查表，連結為<https://forms.gle/JFswaQsBD5j23EK87>。

六、另提供旨揭課程相關簡報資料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VMRWoY>及課程大綱，供貴校自行下載參考；請有意願選修本課程之學校儘早規劃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）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（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）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（普通型高中課程計畫填報系統）、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（技術型高中課程計畫填報系統）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（綜合型高中課程計畫填報系統）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（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蔡芸琇副教授、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（新增鐘點費委辦團隊）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